

# 中国网络空间安全学会

## 监事会条例（试行）

（经 2025 年 12 月 28 日第一届理事会第一次监事会议表决通过）

### 第一条 总则

监事会是受会员代表大会的委托监督学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的机构。为明确和规范本学会监事会的职责、权力和义务以及产生办法，使监事会有效行使对理事会和常务理事会的监督权力，依据学会章程，制定本条例。

### 第二条 监事会组成、产生办法及任期

（一）监事会由 3-5 人组成，其中 1 人为监事长、1 人为副监事长。

（二）监事长及监事由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三）监事会任期与理事会相同。

### 第三条 监事资格

（一）热爱祖国，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职业操守。

（二）自愿担任监事。

（三）公正、诚实、坚持原则，能够按学会规章履行监督职责。

（四）有能力和精力参与学会事务，年龄不超过 70 周岁。

（五）学会理事和本学会秘书处工作人员不得担任监事。

### 第四条 监事会选举

（一）监事会成员候选人产生方式参照理事候选人产生方式。

(二) 选举监事长：监事长选举按理事长选举办法执行。

(三) 选举监事：监事选举按理事选举办法执行。

(四) 同一单位当选监事不超过 1 人，参选无类别限定。

(五) 选举生效和上任：

1. 选举结果由选举主持人宣布，无异议后，选举结果生效，聘书加盖学会公章。
2. 监事会上任时间和理事会上任时间同步。

(六) 监事缺额时的增补：

如监事长届中因故不能履行监事长职责时，由得票最多的监事继任。如监事会人数少于 3 人时，由会员代表大会补选。

## **第五条 监事会工作范围和工作规则**

(一) 监督理事会和常务理事会是否按照学会的规章开展工作、作出的决议是否符合程序。监督理事长是否履行了作为理事长的职责和义务，监督理事和常务理事是否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和义务。

(二) 监事长主持监事会工作，安排监事的监督工作。

(三) 监事长本人或指派监事列席所有理事会和常务理事会会议，参加会议的监事须记录参会人员情况及参会人数是否达到法定人数，会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表决方式是否符合规则，所作出的决议是否合法，上次理事会和常务理事会的决议是否得到执行等。当参加会议的监事发现理事会议（常务理事会会议）有违反学会有关规章或程序时，有权当场向主持人提出纠正要求，并将纠正要求和处理结果记录在案。

(四) 监事会可根据学会的规章对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和理

事的不当行为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具体办法由第六条规定。

(五) 监事会可对本学会开展活动情况进行调查；必要时，可责成司库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协助其工作。

(六) 监事会决议须得到半数(不含)以上监事的同意。

(七) 监事会的正式文件须存入学会档案。

(八) 监事会工作对会员代表大会负责，每年书面向会员代表报告对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和理事长的监督情况。

(九) 监事会有权向会员代表大会反映本学会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第六条** 监事会对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和理事的不当行为可采取的措施包括：

(一) 当理事会有不当行为时，监事会向理事长提出纠正要求。

(二) 当常务理事或理事不满足参选时的资格要求时，由理事会作出停权决定，监事会监督理事会是否依法依规做出停权决定。

(三) 当理事长届中不能履行职责时，理事会依据《中国网络空间安全学会理事会条例》中的规定终止理事长资格，监事会监督理事会是否依法依规做出终止理事长资格的决定。

(四) 当常务理事或理事违反《中国网络空间安全学会理事会条例》规定时，由理事会根据条例作出停权决定，监事会监督理事会是否依法依规做出停权决定；对于其他未在《中国网络空间安全学会理事会条例》中规定的违反法律、法规或学会章程的情形，监事会可以启动调查并提出罢免理事或常务理事的建议，提交会员代表大会表决。

(五) 会员或分支机构对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的处罚有异议时，可向监事会申诉。监事会收到申诉后应在 1 个月内作出是否受理的决定，当联合署名申诉人数达到 30 人时，监事会必须受理。申诉被受理后，则提请作出决议的机构重审，如原作出决议的机构 2/3（含）以上成员同意维持原决议，则驳回申诉。若发现理事会重审存在程序瑕疵或处罚明显失衡，监事会启动独立调查并出具监督意见。

### **第七条 监事约束条款**

(一) 监事 1 年内未按要求列席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会议并履行其职责时，其监事资格即自动终止。

(二) 监事必须履行保密职责。

(三) 监事列席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会议时不参与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表决。

(四) 如会员认为监事长或监事未能按本条例规定履行职责，可由本学会 1/5 以上会员书面联名提出罢免建议，由学会会员代表大会表决。

### **第八条 附则**

(一) 监事会工作所需费用列入学会预算并单列科目，监事会的日常事务工作由监事会办公室承担。

(二) 本条例由监事会议表决通过后生效。

(三) 本条例由监事会负责解释。